

## 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的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审议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由于公司部分员工对法规理解不透彻导致审议及信息披露不及时，未能及时披露《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，经与主办券商沟通后，公司现补充审议并披露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披露的《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(公告编号:2024-033)。

公司对未及时审议并披露信息事宜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，公司将在今后的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依照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制度要求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5 日